怀化市机关事务管理局2024年度怀化军分区营院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怀化市委市政府机关服务中心为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所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承担市委市政府的安全保卫、后勤保障等职责。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军分区申请，我局会同市财政局于2023年11月20日向市人民政府报告，建议在期满后按照以往保障方式，继续由我局负责管理怀化军分区营院物业，市财政局负责保障资金。市人民政府作出批示同意依法依规进行物业招标有关活动。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怀化军分区营院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经怀化市财政投资评审服务中心进行审核，并经市人民政府同意。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按照财评审核的费用进行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怀化市军分区营院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总用地面积97270㎡，建筑面积22931㎡，其中：公用住房3955㎡，礼堂建筑面积面积1587㎡，教导队建筑面积3095㎡，器材库建筑面积306㎡，自有住房9746㎡，公寓住房4242㎡。提供保洁、保卫、绿化、公共设施（活动场所）维护管理和日常水电维护等。

1.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有效投诉处理率低于1%，有效投诉处理率达100%。院内消防和治安案件为零，无重大安合事故发生，防火防盗防破坏，达标率为100%。环境卫生、消毒 、绿化达标率100%，管理人员专业培训合格率100%，持证上岗率100%，物业使用者对物业管理满意率95%，智能化系统运行正常率100%，公共设施设备完好率98%。详细细化见《怀化军分区营院物业管理服务考评办法》。

1.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说明项目绩效自评采用的组织实施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日检查、月考核制，根据每月现场考核情况进行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财评中心评审的金额，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同意。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本级财政拨款。

**2.资金到位**

年初预算数104.33万元，全年执行数97.24万元，执行率为93.20%。

**3.资金使用**

主要用于人工费（含员工工资、社会保险费、福利等）、行政费用、节日装饰费用、公共设施维护维修、清洁费用、绿化费用、消毒杀菌费用等。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账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专职各类管理服务人员不得少于30名，其中:项目负责人1名、会务员1人、保洁人员不少于13名（包括一名清洁主管）、安保人员不少于8名（包括一名安全主管）、绿化维护人员不少于5名（包括一名绿化主管）、水电维护人员不少于2名（包括一名维修主管）。核心部门设置有综合管理部、物业管理部、安全管理部、工程管理部、财务管理部。实施流程以“需求导向、闭环管理”为原则。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公开招投程序依法依规进行项目采购活动。

**（三）项目监管情况**

 该项目在怀化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指导下，由怀化军分区战备建设处负责，怀化军分区保障处、政治工作处共同实施监管。按照合同约定对物业公司的日常管理服务工作采取日督查、月考评、年考核的方式进行考评，实行“考与评”分离制度。物业公司根据“月”考评结果到市机关事物管理报物业管理服务费。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军分区营院物业管理工作正常，及时、高效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二）项目效益情况**

 年初预算成本104.33万元，实际完成97.24万元，产出指标完成值达100%，社会效益指标达6.80%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怀化军分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在基础服务（如保洁、安保）上表现稳定，报修响应及时率达100%， 有效投诉处理率达100%。院内消防和治安案件为零，无重大安合事故发生，防火防盗防破坏，达标率为100%。环境卫生、消毒 、绿化达标率为100%，管理人员专业培训合格率达100%，持证上岗率达100%，物业使用者对物业管理满意率达95%，智能化系统运行正常率达100%，公共设施设备完好率达98%。突发事件响应达标率100%。